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ANTIA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54)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大會通告」）。除另有註明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大會通告所載之提呈決議案（「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為1,912,214,000 股，代表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擬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之投票不受任何限制。

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投票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批准藉增設額外 8,000,000,000 股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 20,000,000 港元(分為 2,000,000,000 股每股 0.01 港元的股份)增加至 100,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0 股每股 0.01 港元的股份)。	1,308,368,000 (99.53%)	6,220,000 (0.47%)

註：決議案全文載於大會通告內。

由於決議案之贊成票數均達50%以上，故上述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員。執行董事許國偉博士及鍾學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雷彩姚女士、蕭鎮邦先生及林至穎先生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執行董事廖子情先生由於處理其他事務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增加法定股本

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決議案後，增加法定股本已成為無條件且有效。因此，由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起，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已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國偉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國偉博士、鍾學勇先生及廖子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雷彩姚女士、蕭鎮邦先生及林至穎先生。